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湖北金环

股票代码：0006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朱俊峰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新华路\*\*\*\*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香港路远洋大厦19楼  
签署日期：2014年06月0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湖北金环	指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京汉投资	指	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京汉投资按照《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及《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聘用规则》受让嘉信集团持有的湖北金环16.38%股份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东街8号院1号楼701-702室
法定代表人	田汉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0098631
组织机构代码	74471137-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信息咨询(除商业承兑)
经营期限	2002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19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074411374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东街8号院1号楼3层
邮政编码	100040
联系电话	010-52630617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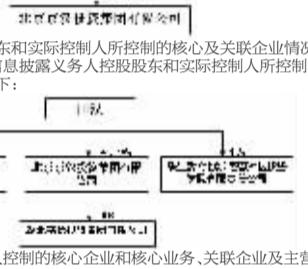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田汉	18,756.00	94.78
陈国建	1,044.00	5.22
合计	20,000.00	100.0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田汉，男，1967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107196703012327，北京市海淀区香山路99号院23号楼。
工作经历
1996年创办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年创办 北京京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至2001年 汉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至2003年 北京京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利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田汉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8,756.00万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4.78%;通过陈国建间接持有上市公司1,044.00万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22%。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公告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个人意愿,不再享有间接控制湖北金环权利。

#### 三、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减持湖北金环股份的计划。

若发生上述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信息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湖北金环的实际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朱俊峰先生、胡爱珍女士与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4)一中民初字第3305号民事调解书引起。

因胡爱珍女士为朱俊峰先生配偶,因此,胡爱珍女士和朱俊峰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根据该民事调解书,朱俊峰先生和胡爱珍女士将不再具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

本次权益变动以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二、本次《民事调解书》的主要内容

朱俊峰先生、胡爱珍女士以其合计持有的湖北嘉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抵偿朱俊峰欠付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人民币一亿零八百万万元及其利息。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金环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朱俊峰先生身份证件

二、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4)一中民初字第3305号民事调解书。

上述备查文件置于湖北金环证券部,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可供查阅。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朱俊峰

签署日期:2014年06月05日

金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环”)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湖北金环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湖北金环	指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京汉投资	指	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京汉投资按照《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及《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聘用规则》受让嘉信集团持有的湖北金环16.38%股份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京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东街8号院1号楼701-702室
法定代表人	田汉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0098631
组织机构代码	74471137-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信息咨询(除商业承兑)
经营期限	2002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19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074411374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东街8号院1号楼3层
邮政编码	100040
联系电话	010-52630617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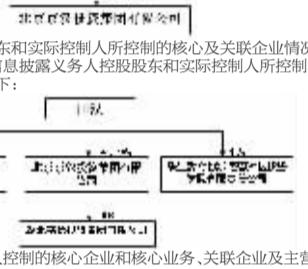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田汉	18,756.00	94.78
陈国建	1,044.00	5.22
合计	20,000.00	100.0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田汉，男，1967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110107196703012327，北京市海淀区香山路99号院23号楼。
工作经历
1996年创办 北京京汉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年创办 北京京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至2001年 汉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至2003年 北京京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武汉利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田汉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8,756.00万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4.78%;通过陈国建间接持有上市公司1,044.00万元,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22%。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公告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个人意愿,不再享有间接控制湖北金环权利。

#### 三、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减持湖北金环股份的计划。

若发生上述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信息

本次